

學生不得參加職業活動

大專體總將訂管理辦法 下學期實施

記者 鄭清煌／報導

●繼技術委員會決議對學生運動員參加職業活動設限後，大專體總昨晚又邀集職棒、體育科系負責人形成堅決反對學生參與職業活動的共識，並決定訂定管理辦法從下學期起嚴加約束。

這項座談會參加者包括大專體總秘書長黃文忠、中華職棒聯盟秘書長屠德音、師大體育系主任許義雄、體院運動技術系主任洪得明、輔大體育系主任陳鴻雁、文化體育系代表甘光照、北體代表蘇雄飛，六人一致認為學生參與職業活動不但違反大專教育本意，對體育正常發展也有脫序、功利等嚴重影響，都支持大專體總動員各會員學校全力導正，並建議職籃比照職棒規定廿三歲以上才能參加。

不過他們也認為目前缺乏有力的約束，而釜底抽薪之計應是尋求體育界尤其職籃界建立共識，並建議教育部正視此問題的嚴重性，在升學輔導有關規定中明訂學生應嚴守分際才行。

在此之前，大專體總將參考美國大學運動聯盟（NCAA）的作法，研訂管理辦法要求各會員學校共同約束學生應代表學校參加活動，如違反者將不得參與該會活動，進而適當處置違規學生。

黃文忠表示，有了各體育科系的支持，大專體總將儘快採取實際行動，管理辦法希望在寒假結

束前完成，下學期開始施行；大專體總技術委員會日前決議不准參加職業活動的學生參加該會舉辦的活動，教育部主辦的大專籃球聯賽競賽規則明訂參加職業活動的學生不得參賽，不過師大、輔大、文化、北體及國體學生仍有多人已在今年職籃球季中上陣。

